

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【教育部學費補助】申請說明

(開學後會發正式申請表填寫)

學生身份		申請條件	補助學費
高一新生	普通班	無所得條件限制， 不必申請 即可獲得補助	6240 元
	體育班	無所得條件限制， 不必申請 即可獲得補助	
高二 及 高三	社會組	無所得條件限制， 不必申請 即可獲得補助	6240 元
	自然組		
	體育班		
	餐飲學程		6240 元
	資訊學程		
備註	<p>① 112 學年度始，政府已全面補助學費，故本案不需申請。</p> <p>② 補助學費 <u>6240 元將直接從學費四聯單中進行減免，學費欄位會顯示為 0 元。</u></p> <p>③ 已申請本項學費補助方案之新生，<u>不得同時再申請政府其他相關學費補助或減免方案</u> (例如：<u>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</u>)，違者需繳回補助款項。</p> <p>④ 本案只補助學費，<u>無補助雜費</u>。(雜費的費用仍會列在學費四聯單中繳交)</p> <p>⑤ 學生本人或父母具<u>身心障礙身分</u>者，請洽輔導室特教組申請雜費減免(8/12 開始-8/30 截止)。</p>		

